

关于转换认证机构的声明

组织名称	福建科达衡器有限公司
转出机构	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
转入机构	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证书类型	☒ QMS ☒ EMS ☒ OHSAS ☐ 其他
声明内容： 我公司之前已通过了 <u>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</u>（原认证机构名称）的以下体系认证： 发证日期： <u>2023-01-13</u> ； 证书编号： <u>064-23-Q-0120-R0-M、064-23-E-0121-R0-M、064-23-S-0122-R0-M</u> 证书到期日期： <u>2026-01-12</u> ； 现因以下原因想转到 <u>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</u> 认证： ☐ 不满意原认证机构的服务； ☐ 原发证机构在证书有效期内受到了行政监管部门、认可机构、行业协会的处罚； ☐ 原发证机构在对该获证组织实施认证的过程中，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、认可规范、行业自律规范的行为，且转入机构或获证组织可以举证； ☒ 根据我公司发展需要确需变更认证机构。 特此声明！	
法人代表签字： <u>龙元元</u>	
日期： <u>2025年12月02日</u>	